

中小學生古典文學修養文庫

中国古代志怪小说选(一)



國際文化出版公司

前 言

上下五千年，纵横两万里。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源远流长，伟大祖国的古典文学博大精深。从《诗经》《楚辞》到唐诗宋词元曲以至明清的白话小说；从“水浒”“西游”以至“三国”“红楼”，无不闪耀着中国古代文学的灿烂光辉！

“试拂三闾文字，还与日争光”。中国古典文学之不朽，不仅在于其登峰造极的文学成就，还在于其极其深刻的思想蕴涵和振聋发聩的社会影响。

“文以载物，歌以咏志”，正其谓也。畅游争奇斗妍的祖国古典文学宝库，你不仅能获得崇高的文学美的陶冶，更能感悟到许许多多的人生内涵——从人生五味到社会百态；从百姓疾苦到王朝兴衰；从统治阶级的醉生梦死到仁人志士的慷慨悲歌；从文人雅士的悠然豁达到英雄人物的“仰天长啸”；从“三纲五常”的封建礼教到对爱情婚姻的美好向往和热情讴歌……这些都将使你流连忘返，获益非浅。

为了提高中小学生和青少年朋友的古典文学修养，使其对祖国古典文学的伟大成就有一个比较系统的、直观的和真实的感知；为了继承和发扬中国古代文学的精华，我们组织编选了这套《中小学生古典文学修养文库》。全书分诗、词、赋、曲、文和小说等几大类，按断代顺序成50册；每册内容按每位作者的生卒年顺序排列。

鉴于目前古典文学选本的译文、引注之繁杂，对于一般读者并不一定有什么实际意义。为此本书全部采用清本形式，不加任何引注和译文；对于原版有遗漏、错误和争议的地方，择其善者而从之，不再加以引证和说明。对于中小学语文课本已有的内容，一般不再选用。

在编选过程中，我们参考了一些新近的有关选本，在此谨致谢意。由于时间仓促，有些问题我们不可能去做很详尽的考据和论证；加上编者水平有限，缺点错误在所难免。敬请同仁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。

编 者

1995年10月

中国古代志怪小说选（一）

宗定伯

南阳宗定伯，年少时，夜行逢鬼。问曰：“谁？”鬼曰：“鬼也。”鬼曰：“卿复谁？”定伯欺之，言：“我亦鬼也。”鬼问：“欲至何所？”答曰：“欲至宛市。”鬼言：“我亦欲至宛市。”共行数里。鬼言：“步行太亟，可共迭相担也。”定伯言：“大善。”鬼便先担定伯数里。鬼言：“卿太重，将非鬼也？”定伯言：“我新死，故重耳。”定伯因复担鬼，鬼略无重。如是再三。

定伯复言：“我新死，不知鬼悉何所畏忌？”鬼曰：“唯不喜人唾。”于是共道遇水，定伯因命鬼先渡；听之了无声。定伯自渡，漕漉作声。鬼复言：“何以作声？”定伯曰：“新死不习渡水耳。勿怪！”行欲至宛市，定伯便担鬼至头上，急持之。鬼大呼，声咋咋，索下。不复听之，径至宛市中。着地化为一羊，便卖之。恐其便化，乃唾之。得钱千五百，乃去。于时言：“定伯卖鬼，得钱千五百。”

（《搜神记》）

吴王小女

吴王夫差小女，名曰紫玉，年十八，才貌俱美。童子韩重，年十九，有道术，玉悦之，私交信问。许为之妻。重学于齐鲁之间。临去，嘱其父母使求婚。王怒，不与女。玉结气死，葬阊门之外。三年，重归，诘其父母，父母曰：“王大怒，女结气死，已葬矣。”

重哭泣哀恸，具牲币，往吊于墓前。玉魂从墓出，见重流涕，谓曰：“昔尔行之后，令二亲从王相求，度必克从大愿，不图别后遭命，奈何。”玉乃左顾宛颈而歌曰：

南山有乌，北山张罗，乌既高飞，罗将奈何！

意欲从君，谗言孔多，悲结生疾，没命黄垆。

命之不造，冤如之何！羽族之长，名为凤凰。

一日失雄，三年感伤，虽有众鸟，不为匹双。

故现鄙姿，逢君辉光，身远心近，何当暂忘！

歌毕，欷歔流涕，邀重还冢。重曰：“死生异路，惧有尤愆，不敢承命。”玉曰：“死生异路，吾亦知之，然今一别，永无后期，子将畏我为鬼而祸子乎？欲诚所奉，宁不相信？”重感其言，送之还冢。玉与之饮宴，留三日三夜，尽夫妇之礼。临出，取径寸明珠以送重曰：“既毁其名，又绝其愿，复何言哉！时节自爱！若至吾家，致敬大王。”

重既出，遂诣王自说其事。王大怒曰：“吾女既死，而重造讹言，玷秽亡灵。此不过发冢取物，托以鬼神。趣收重！”重走脱，至玉墓所诉之。玉曰：“无忧！今归白王。”王妆梳，忽见玉，惊愕悲喜。问曰：“尔缘何生？”玉跪而言曰：“昔诸生韩重来求玉，大王不许。玉名毁义绝，自致身亡。重从远还，闻玉已死，故赍牲币诣冢吊唁。感其笃终，辄与相见，因以珠遗之，不为发冢，愿勿推治。”夫人闻之，出而抱之，玉如烟然。

（《搜神记》）

韩凭夫妇

宋康王舍人韩凭，娶妻何氏，美。康王夺之。凭怨，王囚之，论为城旦。妻密遗凭书。纒其辞曰：“其雨淫淫，河大水深，日出当心。”既而王得其书，以示左右，左右莫解其意。臣苏贺对曰：“其雨淫淫，言愁且思也；河大水深，不得往来也；日出当心，心有死志也。”俄而凭乃自杀。

其妻乃阴腐其衣。王与之登台，妻遂自投台；左右揽之。衣不中手而死。遗书于带曰：“王利其生，妾利其死，愿以尸骨，赐凭合葬！”

王怒，弗听。使里人埋之，冢相望也。王曰：“尔夫妇相爱不已，若能使冢合，则吾弗阻也。”宿昔之间，便有大梓木生于二冢之端，旬日而大盈抱。屈体相就，根交于下，枝错于上。又有鸳鸯，雌雄各一，恒栖树上，晨夕不去，交颈悲鸣，音声感人。宋人哀之，遂号其木曰“相思树”；相思之名，起于此也。南人谓此禽即韩凭夫妇之精魂。

今睢阳有韩凭城。其歌谣至今犹存。

（《搜神记》）

卢充

卢充者，范阳人。家西三十里有崔少府墓。充年二十，先冬至一日，出宅西猎戏。见一獐，举弓而射，中之。獐倒，复起，充因逐之，不觉远。忽见道北一里许，高门瓦屋四周，有如府舍，不复见獐。门中一铃下唱客前。充问：“此何府也？”答曰：“少府府也。”充问：“我衣恶那得见少府？”即有一人提一■新衣，曰：“府君以此遗郎。”充便着讫，进见少府，展名姓。酒炙数行，谓充曰：“尊府君不以仆门鄙陋，近得书为君索小女婚，故相迎耳。”便以书示充。充父亡时虽小，然已识父手迹。即款■无复辞免。即敕内卢郎已来，可令女郎妆严。且语充云：“君可就东廊。”及至黄昏，内白女郎妆严已毕。充既至东廊，女已下车，立席头，却共拜。时为三日，为三日毕。崔谓充曰：“君可归矣。女有娠相，若生男，当以相还，无相疑；生女，当留自养。”敕外严车送客。充便辞出。崔送至中门，执手涕零。出门见一犊车，驾青衣；又见本所着衣及弓箭，故在门外。寻传教将一人提■衣与充，相问曰：“姻援始尔，别甚怅恨。今复致衣一袭，被褥一副。”充上车，去如电逝，须臾至家，家人相见，悲喜推问。知崔是亡人，而人其墓，追以懊惋。

别后四年，三月三日，充临水戏，忽见水旁有二犊车，乍沉乍浮，既而近岸，同坐皆见。而充往开车后户，见崔氏女与三岁男共载。充见之欣然，欲捉其手。女举手指后车曰：“府君，见之。”即见少府。充往问讯，女抱儿还充，又与金碗，并赠诗曰：

煌煌灵芝质，光丽何猗猗！

华艳当时显，嘉异表神奇。

含英未及秀，中夏罹霜萎。

荣耀长幽灭，世路永无施。

不悟阴阳运，哲人忽来仪。

会浅离别速，皆由灵与祇。

何以赠余亲，金碗可颐儿。

恩爱从此别，断肠伤肝脾！

充取儿、碗及诗，忽然不见二车处。充将儿还，四座谓是鬼魅，金遥唾之，形如故。问儿“谁是汝父”，儿径就充怀。众初怪恶，传省其诗，慨然叹死生之玄通也。

充后乘车入市卖碗，高举其价，不欲速售，冀有识者。忽有一老婢识此，还白大家曰：“市中见一人乘车，卖崔氏女郎棺中碗。”大家即崔氏亲姨母也。遗儿视之，果如其婢言。上车叙姓名，语充曰：“昔我姨嫁少府，生女，未出而亡，家亲痛之，赠一金碗，著棺中。可说得碗始末。”充以其事对，此儿亦为之悲咽，赍还白母。母即令诣充家迎儿视之。诸亲悉集。儿有崔氏之状，又复似充貌。儿、碗俱验。姨母曰：“我外甥三月末间产，父曰：‘春暖温也，愿休强也，即字温休’。”温休者，幽婚也，其兆先彰矣。儿遂成令器，历郡守二千石，子孙冠盖相承至今。其后植字子干，有名天下。

（《搜神记》）

苏娥诉冤

汉九江何敞，为交州刺史，行部到苍梧郡高安县，暮宿鹄奔亭。夜犹未半，有一女从楼下出，呼曰：“妾姓苏，名娥，字始珠，本居广信县，修里人。早失父母，又无兄弟，嫁与同县施氏。薄命夫死，有杂缯帛百二十匹，及婢一人，名致富。妾孤穷羸弱，不能自振，欲之旁县卖缯。从同县男子王伯，赁牛车一乘，值钱万二千，载妾并缯，令致富执辔乃以前年四月十日，到此亭外。于时日已向暮，行人断绝，不敢复进，因即留止。致富暴得腹痛，妾之亭长舍，乞浆取火。亭长龚寿，操戈持戟，来至车旁，问妾曰：“夫人从何而来？车上所载何物？丈夫安在？何故独行？”妾应曰：“何劳问之。”寿因持妾臂曰：“少年爱有色，冀可乐也。”妾惧怖不从。寿即持刀刺胁下，一创立死。又刺致富，亦死。寿掘楼下，合埋，妾在下，婢在上，取财物去。杀牛烧车，车釭及牛骨贮亭东空井中。妾既冤死，痛感皇天，无所告诉，故来自归于明使君。”敞曰：“今欲发出汝尸，以何为验？”女曰：“妾上下著白衣，青丝履，犹未朽也。愿访乡里，以骸骨归死夫。”掘之果然。敞乃驰还，遣吏捕捉，拷问具服。下广信县验问，与娥语合。寿父母兄弟，悉捕系狱。敞表寿：“常律杀人，不至族诛。然寿为恶首，隐密数年，王法自所不免。令鬼神诉者，千载无一。请皆斩之，以明鬼神，以助阴诛。”上报听之。

（《搜神记》）

李寄斩蛇

东越闽中有庸岭，高数十里。其西北隙中，有大蛇，长七八丈，大十余围。土俗常惧。东冶都尉及属城长吏，多有死者。祭以牛羊，故不得祸。或与人梦，或下谕巫祝，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。都尉、令、长，并共患之。然气厉不息。共请求人家生婢子，兼有罪家女养之。至八月朝祭，送蛇穴口，蛇出，吞噬之。累年如此，已用九女。

尔时预复募索，未得其女。将乐县李诞，家有六女，无男。其小女名寄，应募欲行。父母不听。寄曰：“父母无相，惟生六女，无有一男，虽有如无。女无缙綦济父母之功，既不能供养，徒费衣食，生无所益，不如早死。卖寄之身，可得少钱，以供父母，岂不善耶？”父母慈怜，终不听去，寄自潜行，不可禁止。

寄乃告请好剑及咋蛇犬。至八月朝，便诣庙中坐，怀剑将犬。先将数石米糒，用蜜■灌之，以置穴口。蛇便出，头大如囷，目如二尺镜，闻糒香气，先啖食之。寄便放犬，犬就啖咋；寄从后斫得数创。创痛急，蛇因踊出，至庭而死。寄入视穴，得九女髑髅，悉举出，咤言曰：“汝曹怯弱，为蛇所食，甚可哀愍！”于是寄女缓步而归。

越王闻之，聘寄女为后，拜其父为将乐令，母及姊皆有赏赐。自是东冶无复妖邪之物。其歌谣至今存焉。

（《搜神记》）

三王墓

楚干将、莫邪为楚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欲杀之。剑有雌雄。其妻重身当产。夫语妻曰：“吾为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往必杀我。汝若生子是男，大，告之曰：‘出门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。王大怒，使相之。剑有二，一雄一雌，雌来雄不来。王怒，即杀之。

莫邪子名赤比，后壮，乃问其母曰：“吾父所在？”母曰：“汝父为楚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杀之。去时嘱我语汝：‘出户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子出户南望，不见有山，但睹堂前松柱下，石低之上。即以斧破其背，得剑，日夜思欲报楚王。

王梦见一儿，眉间广尺，言欲报仇。王即购之千金。儿闻之亡去，入山行歌。客有逢者，谓：“子年少，何哭之甚悲耶？”曰：“吾干将、莫邪子也，楚王杀吾父，吾欲报之。”客曰：“闻王购子头千金，将子头与剑来，为子报之。”儿曰：“幸甚！”即自刎，两手捧头及剑奉之。立僵。客曰：“不负子也。”于是尸乃仆。

客持头往见楚王，王大喜。客曰：“此乃勇士头也，当于汤镬煮之。”王如其言。煮头，三日三夕不烂。头蹕出汤中，瞋目大怒。客曰：“此儿头不烂，愿王自往临视之，是必烂也。”王即临之。客以剑拟王，王头随堕汤中，客亦自拟己头，头复堕汤中。三首俱烂，不可识别，乃分其汤肉葬之，故通名“三王墓”。今在汝南北宜春县界。

（《搜神记》）

白水素女

晋安帝时，侯官人谢端，少丧父母，无有亲属，为邻人所养。至年十七八，恭谨自守，不履非法。始出居，未有妻，邻人共悯念之，规为娶妇，未得。

端夜卧早起，躬耕力作，不舍昼夜。后于邑下得一大螺，如三升壶，以为异物，取以归，贮瓮中，畜之十数日。端每早至野，还，见其户中有饭饮汤火，如有人为者；端谓邻人为之惠也。数日如此，便往谢邻人。邻人曰：“吾初不为是，何见谢也？”端又以邻人不喻其意。然数尔如此，后更实问。邻人笑曰：“卿已自娶妇，密著室中炊爨，而言我为之炊耶？”端默然心疑，不知其故。

后以鸡鸣出去，平旦潜归，于篱外窃窥其家中，见一少女从瓮中出，至灶下燃火。端便入门，径至瓮所视螺，但见女。乃到灶下，问之曰：“新妇从何处来，而相为炊？”女大惶惑，欲还瓮中，不能得去。答曰：“我天汉中白水素女也。天帝哀卿少孤，恭慎自守，故使我权为守舍炊烹。十年之中，使卿居富得妇，自然还去。而卿无故窃相窥掩，吾形已现，不能复留，当相委去。虽然，尔后自当少差，勤于田作，渔采治生。留此壳去，以贮米谷，常可不乏。”端请留，终不肯。时天忽风雨，翕然而去。

端为立神座，时节祭祀。居常饶足，不致大富耳。于是乡人以女妻之。后仕至令长云。今道中素女祠是也。

（《搜神后记》）

嵇中散

嵇中散神情高迈，任心游憩。尝行西南游，去洛数十里，有亭名华阳，投宿。夜了无人，独在亭中。此亭由来杀人，宿者多凶；中散心神萧散，了无惧意。至一更中操琴。先作诸弄，雅声逸奏。空中称善。

中散抚琴而呼之：“君是何人？”答云：“身是故人，幽没。于此数千年矣。闻君弹琴，音曲清和，昔所好，故来听耳。身不幸非理就终，形体残毁，不直接见君子；然爱君之琴，要当相见，君勿怪恶之。君可更作数曲。”中散复为抚琴，击节曰：“夜已久，何不来也？形骸之间，复何足计。”乃手挈其头曰：“闻君奏琴，不觉心开神悟，恍若暂生。”遂与共论音声之趣，辞甚清辩。

谓中散曰：“君试以琴见与。”于是中散以琴授之。既弹众曲，亦不出常；唯广陵散声调绝伦。中散才从受之，半夕悉得。先所受引殊不及。与中散誓，不得教人，又不得言其姓。天明，语中散：“相与虽一遇于今夕，可以还同千载；于此长夕，能不怅然！”

（《灵鬼志》）

刘阮入天台

汉明帝永平五年，剡县刘晨、阮肇共入天台山取穀皮，迷不得返。经十三日，粮食乏尽，饥馁殆死。遥望山上，有一桃树，大有子实；而绝岩邃涧，永无登路。攀援藤葛，乃得至上。各啖数枚，而饥止体充。复下山，持杯取水，欲盥漱。见芜菁叶从山腹流出，甚鲜新，复一杯流出，有胡麻饭糝。相谓曰：“此必去人径不远。”便共没水，逆流二三里，得度山，出一大溪。

溪边有二女子，姿质妙绝，见二人持杯出，便笑曰：“刘阮二郎，捉向所失流杯来。”晨肇既不识之，缘二女便呼其姓，如似有旧，乃相见欣喜。问：“来何晚耶？”因邀还家。其家简瓦屋。南壁及东壁下各有一大床，皆施绛罗帐，帐角悬铃，金银交错。床头各有十侍婢。敕云：“刘阮二郎，经涉山岨，向虽得琼实，犹尚虚弊，可速作食。”食胡麻饭、山羊脯、牛肉，甚甘美。食毕，行酒。有一群女来，各持五三桃子，笑而言：“贺汝婿来。”酒酣作乐，刘阮欣怖交并。至暮，令各就一帐宿，女往就之，言声清婉，令人忘忧。

十日后，欲求还去，女云：“君已来是，宿福所牵，何复欲还耶？”遂停半年。气候草木是春时，百鸟啼鸣，更怀悲思，求归甚苦。女曰：“罪牵君，当可如何？”遂呼前来女子，有三四十人，集会奏乐，共送刘阮，指示还路。

既出，亲旧零落，邑屋改异，无复相识。问讯得七世孙，传闻上世入山，迷不得归。至晋太元八年，忽复去，不知何所。

（《幽明灵》）

卖粉儿

有人家甚富，止有一男，宠恣过常。游市，见一女子美丽，卖胡粉，爱之，无由自达，乃托买粉，日往市，得粉便去，初无所言。积渐久，女深疑之，明日复来，问曰：“君买此粉，将欲何施？”曰：“意相爱乐，不敢自达，然恒欲相见，故假此以观姿耳！”女怅然有感，遂相许以私，克以明旦。其夜，安寝堂屋，以俟女来，薄暮果到，男不胜其悦，把臂曰：“宿愿始伸于此！”欢踊遂死。女惶惧，不知所以，因循去，明还粉店。至食时，父母怪男不起，往视已死矣。当就殓敛，发篋笥中，见百余裹胡粉，大小一积。其母曰：“杀吾儿者，必此粉也。”入市遍买胡粉，次此女，比之，手迹如先，遂执问女曰：“何杀我儿？”女闻呜咽，具以实陈。父母不信，遂以诉官。女曰：“妾岂复吝死？乞一临尸尽哀！”县令许焉。径往抚之恸哭曰：“不幸致此，若死魂而灵，复何恨哉？”男豁然更生，具说情状，遂为夫妇，子孙繁茂。

（《幽明灵》）

新死鬼

有新死鬼，形疲瘦顿。忽见生时友人，死及二十年，肥健，相问讯，曰：“卿那尔？”曰：“吾饥饿殆不自任，卿知诸方便，故当以请见教。”友鬼云：“此甚易耳。但为人作怪，人必大怖，当与卿食。”

新鬼往人大墟东头，有一家奉佛精进，屋西厢有磨，鬼就捱此磨，如人推法。此家主语子弟曰：“佛怜我家贫，令鬼推磨。”乃犂麦与之。至夕，磨数斛，疲顿乃去。遂骂友鬼：“卿那诳我？”又曰：“但复去，自当得也。”

复从墟西头人一家，家奉道，门旁有碓，此鬼便上碓如人舂状。此人曰：“昨日鬼助某甲，今复来助吾，可犂谷与之。”又给婢簸筛。至夕，力疲甚。不与鬼食。鬼暮归，大怒曰：“我自与卿为婚姻非他比，如何见欺？二日助人，不得一瓯饮食。”友鬼曰：“卿自不偶耳！此二家奉佛事道，情自难动。今去可觅百姓家作怪，则无不得。”

鬼得去，得一家，门首有竹竿。从门入，见有一群女子，窗前共食。至庭中，有一白狗，便抱令空中行。其家见之大惊，言自来未有此怪。古云：“有客索食，可杀狗，并甘果酒饭，于庭中祀之，可得无他。”其家如师言，鬼果大得食。此后恒作怪，友鬼之教也。

（《幽明灵》）

周处

周处年少时，凶强侠气，为乡里所患，又义兴水中有蛟，山中有邴迹虎，并皆暴犯百姓，义兴人谓为“三横”，而处尤剧。或说处杀虎斩蛟，实冀三横唯余其一。处即刺杀虎。又入水击蛟，蛟或沉或没，行数十里，处与之俱，经三日三夜，——乡里皆谓已死，更相庆——竟杀蛟而出。闻里人相庆，始知为人情所患，有自改意。乃自吴寻二陆。平原不在，正见清河，具以情告，并云：“欲自修改，而年已蹉跎，终无所成。”清河曰：“古人贵朝闻夕死，况君前途尚可。且人患志之不立，何忧令名不彰耶！”处遂改励，终为忠臣孝子。

（《世说新语》）